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规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工作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勤勉忠实地履行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科学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8 亿元，同比下降 8.02%；资产总额 14.91 亿元，同比增长 6.96%；利润总额 6,615.59 万元，同比下降 0.2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61.59 万元，同比下降 0.31%。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确保董事会运作规范、务实、高效。

2023 年度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1 项议案。董事会成员共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均亲自出席了董事会全部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名称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5 日	1、《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5、《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2、《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1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8月25日	1、《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和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1、《关于〈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12月13日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履行职责，及时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名称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5月18日	1、《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5、《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和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
-----------------	-----------------	----------------------------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2023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共组织召开了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查了公司的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等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此外，审计委员会在日常指导和监督公司审计部门工作方面，认真审议了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总结报告等，指导审计部门开展相关工作；在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审计委员会根据年报工作安排，围绕年报审计开展各项工作。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机制、薪酬分配方案进行审查。共组织召开了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则要求开展工作，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和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职责明确，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各自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充分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

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积极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治理状况及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对依法应出具独立意见的事项，均站在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上出具了独立意见，切实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报告期内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者互动易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专线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妥善安排投资者关系活动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的披露工作，确保了信息披露公平。

三、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开展董事会日常工作，确保公司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积极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及规章制度的学习；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董事会将积极贯彻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传达监管部门的监管精神和理念，不断提高董事会成员的合规意识、业务素质及履职能力，提高董事会决策

的规范性和科学性，促进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要求，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

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充分利用投资者热线、传真、专用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由专人负责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全面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在投资者关系活动结束后及时编制并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不断尝试更加有效的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以保证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从而更好地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